

辽宁省财政厅文件

辽财债管〔2020〕351号

关于公布 2021-2023 年辽宁省政府债券 公开发行承销团成员名单的公告

各相关金融机构：

按照财政部地方政府债券发行工作和《关于组建 2021-2023 年辽宁省政府债券承销团有关事宜的通知》（辽财债管〔2020〕317号）有关规定，本着自愿和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通过对报名机构承销意愿、机构实力、债市能力等方面的综合评价，确定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等 84 家金融机构为 2021-2023 年辽宁省政府债券公开发行承销团成员，其中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等 20 家机构为主承销商。

特此公告。



（此件公开发布）

抄送：财政部国库司，财政部辽宁监管局、人民银行沈阳分行、
省银保监局、省证监局、省金融管理局

辽宁省财政厅办公室

2020年12月22日印发

2021-2023 年辽宁省政府债券公开发行承销团成员名单

一、主承销商（20 家）

（一）银行类主承销商（8 家）：

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 盛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券商类主承销商（12 家）：

9.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1.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2.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3.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 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6.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7.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8.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9. 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 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承销团一般成员（64家）

（一）银行类承销团一般成员（14家）：

21.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2. 国家开发银行

23.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4.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5. 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6.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7. 锦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8.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9.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0. 哈尔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1.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2.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3.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4. 鞍山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券商类承销团一般成员（50家）：

35.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6.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7.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38.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9.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0.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1.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2.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3.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44.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5.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6.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7.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8. 九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9. 中天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0.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1. 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52.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3. 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4. 川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55. 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56. 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57. 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58.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9.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0.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1.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2.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3. 国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4.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5.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6.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7. 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8.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9.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0. 财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71. 大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72.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3. 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4. 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5. 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76. 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77. 万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8. 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9.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0.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1. 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2. 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83. 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84.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